

**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**  
**113年度「SUPER教師經驗分享」研習與教師法律知能講座**  
**新竹市教師會辦理實施計畫**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新竹市政府

二、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（下稱全教會或本會）

三、協辦單位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（下稱全教總）、新竹市教師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暨幼兒園教師，本場次 50 人。

（新竹市教師會會員優先錄取）

五、研習目的：

1.透過縣市 SUPER 教師獎得主對教學策略、創新教學及班級經營、學生輔導管教等經驗分享，促進教師專業發展。

2.邀請專家學者分析新修正教師法重要內涵，及學校教評會、考核會及校事會議運作機制與實務探討，以提升教師知能。

六、辦理時間：113 年 7 月 4 日 8:40 ~ 16:10

七、報名方式：參加研習之人員請於 6 月 30 日前至新竹市教師研習護照/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網址 <http://www4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錄取名單審核後於活動日期前於線上報名系統網站公布供查詢。

八、研習時數：本場次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
九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四樓會議室。

十、本計畫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經費補助實施。

## 7/4 (四) 「SUPER 教師經驗分享」與教師法律知能講座

時 間	課程/活動	負責/主持人
8：40～8：50	報到、簽到	新竹市教師會幹部
8：50～9：00	開幕式	新竹市教育處處長 陳木金 新竹市教師會理事長 梁麗雯
9：00～10：20	SUPER 教師分享 小小累積，大大成就 複利人生更 easy	萬大國小 趙蕙英老師
10：20～10：40	Tea Time	新竹市教師會幹部
10：40～12：00	SUPER 教師分享 只想當流浪教師的 全國 Super 教師	木柵國中 陳昭勳老師
12：00～12：40	Lunch Time	新竹市教師會幹部
12：40～13：00	報到、領取資料	新竹市教師會幹部
13：00～13：10	開場致詞	新竹市教師會理事長 梁麗雯
13：10～14：30	新修教師法之 教師輔導管教（一）	桃園市公埔國小 林來利校長
14：30～14：50	Tea Time	新竹市教師會幹部
14：50～16：10	新修教師法之 教師輔導管教（二）	桃園市公埔國小 林來利校長
16：10	賦 歸	